

表件伍

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小 六年級第 二 學期部定課程【語文領域-新住民語文(越南語)】課程計畫

週次	單元/主題名稱	對應領域 核心素養指標	學習重點		學習目標	評量方式 (可循環來格式)	議題融入	線上教學
			學習內容	學習表現				
1	第一課 上網學 越南話	新-E-A2 新-E-B2 新-E-C3	Ab-Ⅲ-1社區生活中的新住民語言常用詞彙。 Ac-Ⅲ-1社區生活中的新住民語言常用語句。 Bd-Ⅲ-3當前社會對新住民看法中的文化差異之間的關連。	1-Ⅲ-1主動運用各類媒材新住民語言與文化。 2a-Ⅲ-1能聽辨新住民語言所使用的日常生活用語。 2b-Ⅲ-1能說出所學習新住民語言的日常生活用語。 2d-Ⅲ-1能書寫出簡單的新住民語言日常生活用語。 3-Ⅲ-3能欣賞新住民文化的特色。	1.透過本課文本閱讀與討論，培養探究我國與越南「資訊媒體運用」的異同，達成利用各類科技、資訊與媒體來學習越南語或其他語言的目標。 2.正確聽辨、說出與念讀本課詞彙和的句型，並掌握越語發音及語調，以表達「介紹資訊學習的相關詞彙和短語」及「個人學習興趣」。	□紙筆測驗及表單 ■實作評量 □檔案評量	課綱：資訊-2	■線上教學：第5週 Padlet搭配影音資源，以及錄音功能上傳越南語學習成果。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第二課 外公外婆來臺灣	新-E-A3 新-E-B1 新-E-C2	Ab-Ⅲ-1社區生活中的新住民語言常用詞彙。 Ac-Ⅲ-1社區生活中的新住民語言常用語句。	1-Ⅲ-2在生活情境中嘗試使用新住民語文。 2a-Ⅲ-1能聽辨新住民語言所使用的日常生活用語。	1.透過本課文本閱讀與討論，培養探究我國與越南「接待親友習俗」的異同，達成能接待親友、規劃行程的目標。 2.正確聽辨、說出與念讀本課詞彙和的句型，並掌握越語發音及語調，以表達「介紹資訊學習的相關詞彙和短語」及「個人學習興趣」。	□紙筆測驗及表單 ■實作評量 □檔案評量	法定：家庭-2 課綱：多元文化-1	■線上教學：第10週 Padlet搭配影音平台資源進行線上討論。 (Đạy trẻ lễ phép khi ở nhà、Em học

14				言的日常生活用語。 3-Ⅲ-3能欣賞新住民文化的特色。				
15								
16	第四課 給外公 外婆一 封信	新-E-A2 新-E-B2 新-E-C3	Ab-Ⅲ-1社區 生活中的新住 民語言常用詞 彙。 Ac-Ⅲ-1社區 生活中的新住 民語言常用語 句。 Bd-Ⅲ-3當前 社會對新住民 看法中的文化 差異之間的關 連。	1-Ⅲ-2在生活情 境中嘗試使用新 住民語文。 2a-Ⅲ-1能聽辨 新住民語言所使 用的日常生活用 語。 2b-Ⅲ-2能使用 新住民語言描述 的個人狀況與感 受。 2d-Ⅲ-1能書寫 出簡單的新住民 語言日常生活用 語。 3-Ⅲ-3能欣賞新 住民文化的特 色。	1.透過本課文本閱讀與討論 ，探究我國與越南「信件書 寫」的異同，以達成書寫簡 單的生活用語。 2.正確聽辨、說出與念讀本 課詞彙和的句型，並掌握越 語發音及語調，以表達「書 信的相關詞彙和短語」及「祝 福」。 3.透過各種資訊媒材，查詢 本地到各國信件的郵資。	□紙筆測驗及表單 ■實作評量 □檔案評量	法定：家庭-1	
17								
18								
19								

註1：若為一個單元或主題跨數週實施，可合併欄位書寫。

註2：「議題融入」中「法定議題」為必要項目，**課綱議題則為鼓勵填寫。(例：法定/課綱：議題-節數)。**

(一)法定議題：依每學年度核定函辦理。

(二)課綱議題：性別平等、環境、海洋、家庭教育、人權、品德、生命、法治、科技、資訊、能源、安全、防災、生涯規劃、多元文化、閱讀素養、戶外教育、國際教育、原住民族教育。

(三)請與表件參-2(e-2)「法律規定教育議題或重要宣導融入課程規劃檢核表」相對照。

註3: 六年級第二學期須規劃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安排。

註4: 評量方式撰寫請參採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**第五條**: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, 應依第三條規定, 並視學生身心發展、個別差異、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, 採取下列適當之**多元評量**方式:

一、紙筆測驗及表單: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, 及學習興趣、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, 採用學習單、習作作業、紙筆測驗、問卷、檢核表、評定量表或其他方式。

二、實作評量:依問題解決、技能、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目標, 採書面報告、口頭報告、聽力與口語溝通、實際操作、作品製作、展演、鑑賞、行為觀察或其他方式。

三、檔案評量:依學習目標, 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性彙整之表單、測驗、表現評量與其他資料及相關紀錄, 製成檔案, 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。

註5: 依據「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線上教學計畫」第七點所示:「鼓勵學校於各領域課程計畫規劃時, 每學期至少實施3次線上教學」, 請各校於每學期各領域/科目課程計畫「線上教學」欄, 註明預計實施線上教學之進度。